

#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并银函〔2019〕25号

##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关于省政协十二届 二次会议 A 类第 1040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李文森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山西省重点企业债转股落地缓慢的原因及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我中心支行推动山西省重点企业债转股项目工作的基本情况

(一) 抓好政策落实，引导金融机构用足用好专项降准资金。2018年7月5日起，人民银行下调五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十二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用于支持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项目。我中心支行鼓励商业银行抢抓政

策机遇与省内重点企业沟通对接，向其总行申请债转股专项资金，推动其充分运用资本金、人民银行定向降准资金支持我省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项目。据我中心支行统计，截至 2019 年三季度末，全省金融机构与七家重点企业签订债转股合作框架协议 1290 亿元，其中 250.5 亿元已落地<sup>1</sup>。

（二）加强窗口指导，引导债转股项目市场化法治化推进。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国资委、山西银保监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委 2019 年降低企业杠杆率工作要点的通知》，并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坚持“四个市场化”<sup>2</sup>要求，促进各参与主体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通过自愿平等协商开展债转股，确保银行转股债权真实出售，防止企业风险向金融机构转移。

（三）做好沟通协调，及时协调解决债转股落地难题。一是落实省委领导批示精神，组织山西省金融机构和相关重点企业召开专题会议，并多次召开调研座谈会，研究推动解决债转股资金落地的工作措施与建议，形成专题报告<sup>3</sup>报送省委省政府，报告获省委书记骆惠宁、省长楼阳生、时任常务副省长林武的批示。二是监测各金融机构在山西省的债转股业务，评估省内重点企业签署债转股合作协议与项目实施情况，完善降低杠杆率工作的信息收集和报送工作，按月向省发展改革委报送降低杠杆率工作的相

---

<sup>1</sup> 人民银行统计口径。

<sup>2</sup> “四个市场化”：坚持债转股对象企业市场化选择、价格市场化定价、资金市场化筹集、股权市场化退出的运作要求。

<sup>3</sup> 《关于落实骆惠宁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的工作措施及建议的报告》，针对民营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债转股资金落地以及“僵尸企业”银行债权处置的“三个问题”，提出了工作措施与建议。

关情况。

## 二、关于您提出的拓宽债转股资金来源渠道等建议，我们将积极采纳落实，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

(一) 加强与债转股相关单位的沟通联系。依托我省债转股联席会议，及时了解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加强对金融部门的工作指导，积极落实“四个禁止”、“三个鼓励”<sup>4</sup>。进一步加强债转股监测，建立债转股重要事项披露制度和债转股项目储备库。鼓励股权交易中心搭建债转股股权转让和流动平台，引进更多的民间资本参与债转股业务，促进债转股资产交易，增加标的股权的流动性。

(二) 拓宽债转股资金来源渠道。一是支持符合条件的股权投资机构或拟开展合作的具有投资功能的机构参与我省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支持各类债转股实施机构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股权投资机构之间开展合作。二是支持现有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基金以权益投资的方式参与市场化债转股项目，投资入股有发展前景的钢铁煤炭骨干企业以及收益较高的优质项目，同时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钢铁煤炭企业债转股。三是推动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协助募集社会资金、为债转股实施主体增信、参与投资等方面发挥作用，通过发行私募资管产品、联合设立基金等方式募集社会合格投资者资金。四是落实《2019年降低企业杠杆率工作要点》(发改财金〔2019〕1276号

<sup>4</sup> “四个禁止”、“三个鼓励”：禁止僵尸企业债转股，禁止恶意逃废债企业债转股，禁止债权债务关系不清晰的企业债转股，禁止有可能助长过剩产能扩张的企业债转股。鼓励高负债的优质企业债转股，鼓励遇到暂时困难的潜力企业债转股，鼓励企业资源有优化利用价值的困境企业债转股。

文印发)相关要求,鼓励保险资金和满足条件的公募资管产品依法合规参与优质企业债转股,进一步拓宽资金来源渠道,确保省内相关资金切实推动我省债转股项目落地。

(三)完善企业债务风险预警与处置机制。一是强化企业资产负债约束。督促金融机构强化授信管理,限制债转股企业过度债务融资,防止企业先通过债转股“降杠杆”再重新“加杠杆”。二是完善风险承担机制。联合金融办等部门进一步明确债转股相关方责任边界。三是处置企业债务风险。协调各市场主体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协商处置,对扭亏无望的企业慎用减息停息、借新还旧等金融手段,避免债务风险越拖越大。对潜在影响较大的债务风险事件,联合开展协调处置,提高效率并确保依法合规,防止风险蔓延。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2019年11月19日